

### 3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 周浦塘南-5（29-04、29-05）地块新建围墙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周浦塘南-5（29-04、29-05）地块新建围墙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；承接企业为 上海叠加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0 人，营业收入为 6115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9644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叠加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 日